

避免罰款的秘訣

- ✓ 僅向已滿 21 的人士銷售下列產品：
 - 菸草產品，例如香菸、雪茄、菸草水煙或捲菸草
 - 電子菸、菸彈和菸油
 - 非菸草可吸產品（例如百草菸、非菸草水煙、煙斗或煙紙捲）*

- ✓ 外觀看起來年齡未滿 30 歲的任何人士如要購買時，需要求其出示有效的附照片身分證明並仔細查驗。

- ✓ 請勿銷售單支香菸或是單獨小支雪茄（「散裝菸」）。

- ✓ 不得以一包低於 13 美元的價格銷售香菸。 **

- ✓ 不得銷售單支價格低於 8 美元（未稅）的雪茄。 ** 對於一包有一支或多支雪茄的雪茄包裝，第一支雪茄的價格為 8 美元加稅，每多一支雪茄的每支價格為 1.75 美元加稅。 **

- ✓ 菸草產品、水煙、百草菸和電子菸應放置在櫃檯後方或是上鎖的容器內。

- ✓ 依照法律規定張貼標語。

*預期生效日期：2018 年 4 月 16 日

**預期生效日期：2018 年 6 月 1 日

若您對紐約市或紐約州菸草法律有任何疑問，請撥 311。

NYC Health 是否有身份證 ?

2017 年秋季更新